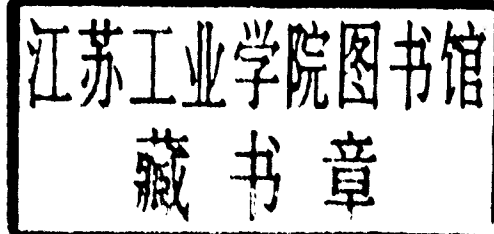


灵宝市建设全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
“十有县”工作情况材料汇编

灵宝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九年九月

灵宝市建设全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
“十有县”工作情况材料汇编



二〇〇九年九月二十五日

目 录

- (一) 有 组 织
- (二) 有 经 费
- (三) 有 规 划
- (四) 有 预 案
- (五) 有 制 度
- (六) 有 宣 传
- (七) 有 预 报
- (八) 有 监 测
- (九) 有 手 段
- (十) 有 警 示
- (十一) 有 支 撑
- (十二) 有 投 入

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灵政办〔2009〕57号

关于印发灵宝市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 建设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市政府有关部门，各矿山企业：

现将《灵宝市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二〇〇九年八月六日

灵宝市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 工作实施方案

我市已被确定为 2009 年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创建试点县（市）之一。做好创建工作，对进一步推进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规范化、标准化建设，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防治能力，最大限度地保障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国土资源部关于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的通知》（国土资发〔2009〕46 号）要求和《河南省国土资源厅关于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的意见》（豫国土资发〔2009〕73 号）精神，结合我市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科学发展观为指导，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科学防控”理念，全面贯彻落实《地质灾害防治条例》和上级有关精神，积极加强地质灾害防灾减灾机制和体制建设，按照“十有县”（有组织、有经费、有规划、有预案、有制度、有宣传、有预报、有监测、有手段、有警示）的标准，推进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建设的规范化、标准化，提高地质灾害防治水平。

二、目标任务

根据国土资源部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标准，结合我市实际，具体目标有 12 项。

（一）有组织。我市已建立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

要充分发挥其组织领导作用，全面安排部署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各乡镇、各成员单位及重点矿山企业也要成立相应机构，建立地质灾害防治目标管理责任机制，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责任落实到单位、到人员，形成完整的地质灾害防治组织体系。

（二）有经费。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经费列入年度财政预算，确保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有稳定的经费渠道。

（三）有规划。依据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编制年度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和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充分发动群众，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调查，及时发放防治工作明白卡和防灾避险明白卡，明确抢险救灾、搬迁避让以及治理等措施。

（四）有预案。目前全市有重点地质灾害防治点 58 处。各乡镇、有关单位和矿山企业要制定责任区内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应急预案，完善地质灾害应急指挥系统，充实防灾抢险队伍、救灾救援设备和物资。要将村组、矿山企业应急分队纳入乡镇应急抢险机构统一管理和调度，组织预案演练，确保险情灾情出现后应急系统反应迅速，受灾群众及时得到救援，并妥善安置。

（五）有制度。进一步完善落实汛期地质灾害值班、监测、巡回检查以及灾情险情速报四项制度，接到地质灾害预警预报信息后，组织做好险情巡查，督促各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实施 24 小时监测，出现险情妥善处置，并迅速上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六）有宣传。各乡镇、有关部门及重点矿山企业要定期组

织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使基层干部和群测群防人员做到“四应知”（应知隐患点情况和威胁范围，应知群众避险场所和转移路线，应知险情灾情报告程序和办法，应知灾害点的监测时间和次数）和四应会（应会识别地质灾害发生前兆，应会使用简易监测方法，应会对监测数据记录分析和初步判断，应会指导防治和应急处置）。通过各种媒体及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教育，丰富人民群众的防灾减灾知识，增强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和临灾自救、互救能力。

（七）有预报。地矿、气象、广电部门要密切合作，全面掌握气象信息和雨情变化情况，对地质灾害发生和发展趋势进行预测分析，及时在电视台发布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并将预报信息利用电话、手机短信等形式通知防治责任人和监测责任人。

（八）有监测。对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要落实乡、村（矿）、组群测群防责任人和监测员，做到监测记录完整，发生险情灾情时，能够妥善处置，并及时报告。积极推行地质灾害防治“五到位”活动：一是对辖区内居民建房地质灾害隐患简要评估到位，禁止群众在地质灾害危险区段建房；二是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群测群防人员联系到位；三是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组织巡查到位；四是对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材料发放到位；五是地质灾害灾情险情预案和人员到位。

（九）有手段。在具备安装条件的隐患点安装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器材，加强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监测预警仪器正常运转，

提高监测技术水平和监测准确率。

(十)有警示。各乡镇、有关单位和矿山企业要在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的醒目位置设置警示牌、张贴宣传画，为群众提供警示信息。

(十一)有支撑。以市地质环境监测所为依托，加强地质灾害应急专家队伍建设，积极开展防灾减灾研究，探索规律，总结经验，发挥专家咨询会商作用，提高地质灾害防治科技水平。

(十二)有投入。按照政府、企业、社会共同出资的办法，建立多元化地质灾害防治投入机制。一是在政府投入加强自然地质灾害治理的基础上，依法督促责任单位投资治理人为地质灾害；二是建立矿山地质环境治理恢复保证金制度，督促矿业权人积极履行矿山环境恢复治理义务；三是制定优惠政策，鼓励受地质灾害威胁群众，积极筹措资金，主动实施搬迁；四是鼓励社会资助，面向市场多渠道筹集资金，确保地质灾害得到及时调查、勘查和治理。五是积极申报地质灾害治理项目，争取各级政府对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资金投入。

三、具体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实行地质灾害群测群防，是现阶段适合我国国情的防灾减灾的重要手段之一，是地质灾害防治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开展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是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举措，是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体系规范化、标准化建设的需要，做

好创建工作对大幅度提高我市地质灾害防治水平具有重要的推动作用。各乡镇、有关部门及重点矿山企业要切实加强领导，统筹规划，精心组织，做到任务明确、责任到人、措施到位，确保创建的各项工作任务顺利完成。

（二）加强指导，确保成效。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是一项基础性、群众性很强的工作，市地质矿产局等有关部门要加强对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工作的指导；各乡镇、有关单位及矿山企业要深入调查研究，摸清情况，制定方案，明确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建设的主要任务和工作重点，积极探索，努力创建地质灾害防治“十有乡镇”或“十有企业”。

（三）加快进度，确保质量。目前，我市创建工作，时间紧、任务重。各乡镇、各有关部门及企业要统筹安排、及早部署、狠抓落实，确保创建工作圆满成功。在实施工作中，要认真细致，不留盲点，做到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人员能够熟练掌握本辖区地质灾害隐患点的位置、规模、威胁对象和应急措施等情况；安装的监测设备必须定期观测，定期维护；各隐患点设置的警示标牌醒目、耐用和通俗易懂。

（四）加强培训，提高水平。要强化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使广大干部群众进一步掌握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力争做到人人了解掌握灾害前兆、监测方法、报警方式、躲避路线等，为群测群防体系的有效运行和提高群测群防工作水平奠定广泛的群众基础。

（五）建立机制，发挥长效作用。要把“十有县”建设标准作为今后我市地质灾害防治的核心内容来抓，围绕建设标准把各项工作做深、做细、做实，充分发挥其长效作用，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灵宝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09年8月6日印发

（共印60份）

灵宝市全国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建设 情 况 汇 报

灵宝市位于豫、秦、晋三省交界的河南省西部边陲，行政区划属于河南省三门峡市，国土总面积 3011 平方公里，总人口 73 万。地形地貌呈现出“南为中低山区，北为黄土丘陵”的特征，境内小秦岭矿区是全国重要的黄金生产基地。复杂的地质环境条件，形成了众多的自然地质灾害隐患；强烈的人类工程活动和矿区大规模的黄金矿产开发，引发了严重的人为地质灾害隐患。目前，全市共发现地质灾害隐患点 129 处，其中重要隐患点 58 处，受威胁人员达 1.4 万余人，是河南省地质灾害重点防治区之一。

灵宝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多次召开地质灾害防治专题会议，听取主管部门的情况汇报，研究和解决机构建设、规划编制、重点隐患治理、基础防治经费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为建设全国首批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提供了根本性保证。现将我市地质灾害群测群防“十有县”创建情况汇报如下：

一、完善组织建设，明确工作责任，形成地质灾害防治齐抓共管良好氛围

灵宝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开展得较早，市政府在 1999 年就成立了以主管市长为组长，地质矿产局局长、市政府办公室主任

以及人武部副部长为副组长，气象、卫生等 17 个相关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地质矿产局，负责日常工作的组织协调。各乡镇政府、有关成员单位以及重点矿山企业均成立了相应的组织，形成了完整的地质灾害防治领导体系。近年来，市政府每年年初都要召开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会议，全面部署年度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为了进一步强化责任，市政府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年度考核范围，主管市长还与 15 个乡镇行政一把手、17 个成员单位负责人和 8 个重点矿山企业负责人签订了《地质灾害防治目标管理责任书》，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明确了乡镇政府在地质灾害监测、预防、应急抢险及治理工作中的职责。各乡镇政府也和辖区内的矿业权人、村（组）逐层签订了责任书，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任务逐层分解，形成了工作有人抓，问题有人管，责任有人负。为了确保责任落到实处，每年汛期市政府在重点地质灾害隐患区都要召开现场会，主管市长现场对汛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行再安排、再部署；汛期，市政府还组织专门督查组，深入到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对各乡镇、有关单位以及矿山企业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进行巡回督查，确保各项措施落实到位。

二、落实经费，加大资金投入，确保地质灾害防治有稳定的资金投入渠道

2005 年，市政府召开第 31 次常务会议，将地质灾害监测预防资金纳入财政预算，每年拨付 50 万元 - 80 万元作为地质灾害监测等基础防治经费，其中，2007 年开始，每年安排经费 80 万元，主要用于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群测群防人员培训、基层监测员补助以及地质灾害应急治理等；2008 年已经给地质灾害点所在乡镇拨付监测经费 13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监测员补助、警示牌设置、地质灾害宣传等；给每个监测员配置雨衣、雨鞋、电喇叭、报警锣、钢尺等监测预警工具；为小组办公室购置越野车 1 部、配备抢险救灾专用发电机以及高架照明灯。稳定的资金投入，确保地质灾害基础工作顺利开展。

三、编制规划，明确防治目标，科学防治地质灾害

2001 年，灵宝市在全国首批开展了地质灾害调查与区划工作。2004 年《地质灾害防治条例》颁布实施后，委托河南省国土资源科学研究院组织专家，通过 5 个多月对全市每个乡镇、每个村组的详细调查论证，编制了《灵宝市地质灾害防治规划(2005 - 2015)》，经省厅组织专家评审后，报市政府发布实施。《规划》指出了全市地质灾害重点区段现状和发展趋势，提出了防治的基本原则和目标任务，列出了受威胁人员搬迁计划和治理工程项目，成为我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纲领性文件，为防治工作提供了科学依据。

四、编制方案、预案，落实各项措施，确保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每年年初，为了准确掌握地质灾害隐患基本情况，确定年度防治工作重点，市政府组织各乡镇、成员单位和矿山企业，发动群众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调查。根据调查排查情况，市地质矿产局会同交通、水利、建设等部门拟定出地质灾害防治方案和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预案报市政府发布实施，确定了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各级地质灾害群测群防责任人和防治工作措施。市地质矿产局已经制定了地质灾害应急处置程序，成立了突发性地质灾害抢险救灾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应急专家组，做好了处理突发性地质灾害的各项准备工作；各乡镇政府、有关单位以及矿山企业根据全市防治方案和应急预案，对每个重大灾害隐患点的“防、抢、撤”措施进一步细化，明确了险情发生时受威胁群众的撤离信号、路线和安置场所。每年，在一些重点隐患点，责任单位积极组织应急预案演练，提高了预案的实效性。2009年，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以及金源公司、文峪金矿等单位开展了预案演练。

五、完善制度，细化程序，实施地质灾害防治规范化管理

为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步入科学化规范化轨道，2004年以

来，制定完善了《地质灾害隐患排查调查制度》、《地质灾害巡回检查制度》、《地质灾害气象预警预报制度》以及《地质灾害险情动态监测制度》等 11 项制度，并形成专门的规范性文件，保证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高效运转。在汛期，市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办公室实行成员单位领导带班值班，随时掌握天气变化，加强地质灾害隐患点巡回检查，确保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正常运转，督促各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测人员实施 24 小时监测，出现险情妥善处置，并迅速上报，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六、加强宣传，增强公众意识，全面提高全社会地质灾害防治能力

近年来，我们采取多种形式，开展了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教育活动。利用乡镇干部国土资源知识培训，共举办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培训班 18 期，培训乡镇、村组干部 1086 人；联合团市委、教体局在中小学校开展“保护地球，保护家园”签名活动两次；会同电视台制作、播放地质灾害防治专题片 12 次；督促地质灾害点所在乡镇、矿山企业在地质灾害隐患显眼位置设立警示牌 58 块，警示标志和宣传标语 150 余条；累计向防灾责任单位发放工作明白卡 1060 余份，向 4300 多名受威胁的村组群众和矿区人员发放避险明白卡 23000 余份；每年还利用矿法宣传月，通过

设立咨询台、悬挂横幅、散发宣传单等形式，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培训活动。通过宣传和培训，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得到了各级领导的高度重视，群众的忧患意识和警觉性进一步提高，防灾避险意识明显增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逐步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

七、加强合作，及时发布预报，切实为群众搞好预警预报

从 2004 年开始，市地质矿产局会同市气象局编制了地质灾害隐患区隐患点分布图和地质灾害预报图，逐步完善了地质灾害等级预报技术规范 and 发布形式，及时在电视台天气预报节目中发布地质灾害预报，为群众搞好预警工作，同时，利用手机呼、电话通知的方式，将预警预报信息传达给各级群测群防责任人，督促其按照规定积极开展工作。

八、健全网络，加强监测，扎实做好群测群防工作

群测群防是目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有效的手段和措施，从 2004 年开始，我市先后建立完善了从市到隐患所在组点的群测群防网络，对每个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确定了市（县）、乡（镇）、村（矿）、组（点）群测群防责任人。2009 年，确定市级监测人员 9 人，乡（镇）级监测人员 13 人，村（矿）级监测人员 58 人，组（点）监测人员 58 人，将全市所有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全部纳入监控范围，重要隐患监测面达到了 100%。为

了确保监测网络正常运转，除了给予基层监测员补助外，还为其配置雨衣、雨鞋、报警锣、电喇叭、钢尺等必要的监测预警装备。

九、强化手段，提高监测水平，加强对地质灾害隐患点监控

为了加强对地质灾害隐患的有效监控，除了发动基层群众，建立群测群防网络外，2004年，在大湖滑坡体设立了专门监测站，采用经纬仪、全站仪等手段对滑坡体地表变形进行监测；在2008年，委托中国矿业大学岩土工程中心，在充分收集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对滑坡体进行了科学论证，投资500余万元，采用高科技手段，对大湖滑坡体实施远程智能监控，该系统准确感应滑坡体内部应力变化，通过无线发射装置把采集到的数据传到室内，通过电脑转换为直观的预警预报曲线，监测人员和北京的专家可以随时对曲线的变化进行会商，提高了滑坡体预警预报技术。今年，我们又为具备安装条件的阳店镇庙头村等地质灾害隐患点安装了裂缝报警器8套，并确定专人进行日常管理和维护，确保监测预警仪器正常运转，将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延伸到受威胁群众家内。监测手段的不断提高，大大增强了我市地质灾害隐患的监控能力。

十、设置警示标志，发挥警示作用，提高群众警惕性。